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罗平锌电")于202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了关于《总 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》的议案。

鉴于公司原财务总监任期已届满且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,公司正在积极 物色合适的财务总监人选。为确保公司财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,保障各项 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,保证财务决策和资金管理工作的无缝衔接,避免职位空 缺对公司运营造成不利影响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相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肖力升先生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资 格审查,在公司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前,由总经理肖力升先生代为行使《公司章 程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中规定的财务总监的一切职权。

本次代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,至公司正式聘任新任财 务总监并就任之日止。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,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遴选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0月18日